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XINYI GLAS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8)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額均以千港元呈報)

		於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5	358,473	362,8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4,344,778	3,972,031
投資物業		10,927	10,9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及土地使用權之按金		230,825	280,871
無形資產		97,891	90,048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569	56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5,388	15,889
遞延稅項資產		5,218	—
		<u>5,064,069</u>	<u>4,733,135</u>
流動資產			
存貨		603,643	612,134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	741,982	661,275
建造工程客戶欠款		43,257	48,82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3,827	—
已抵押銀行存款		6,831	6,8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1,724	435,712
		<u>1,861,264</u>	<u>1,764,803</u>
總資產		<u><u>6,925,333</u></u>	<u><u>6,497,938</u></u>

		於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權益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8	177,305	168,808
股份溢價		2,334,024	1,829,174
其他儲備	9	731,931	728,323
保留盈餘			
－股息		106,383	151,475
－其他		1,611,489	1,491,552
		<u>4,961,132</u>	<u>4,369,332</u>
少數股東權益		19,293	20,204
		<u>4,980,425</u>	<u>4,389,536</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11	306,783	484,07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44	1,044
		<u>308,527</u>	<u>485,12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款項	10	1,105,214	879,291
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		71	71
銀行借貸	11	502,291	722,391
流動所得稅負債		28,805	21,526
		<u>1,636,381</u>	<u>1,623,279</u>
負債總計		<u>1,944,908</u>	<u>2,108,402</u>
權益及負債總計		<u>6,925,333</u>	<u>6,497,938</u>
流動資產淨值		<u>224,883</u>	<u>141,52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288,952</u>	<u>4,874,659</u>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額均以千港元呈報)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收益	4	1,628,249	1,883,530
銷售成本	12	(1,165,743)	(1,232,355)
毛利		462,506	651,175
其他收入	4	2,395	1,944
其他收益－淨額	4	102,648	29,360
出售及推廣成本	12	(129,588)	(161,749)
行政開支	12	(171,967)	(64,103)
經營溢利		265,994	456,627
財務收入	13	2,869	2,986
財務費用	13	(10,207)	(25,77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31	16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258,787	433,858
所得稅開支	14	(32,455)	(24,235)
本期溢利		226,332	409,623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225,183	402,088
少數股東權益		1,149	7,535
		226,332	409,623
中期股息	15	106,383	185,539
期內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呈列)			
－基本	16	13.3	23.8
－攤薄	16	13.3	23.7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額均以千港元呈報)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本期溢利	226,332	409,623
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折算差額	(4,992)	242,659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4,992)	242,659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221,340	652,282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220,203	644,747
少數股東權益	1,137	7,535
	221,340	652,28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未經審核					合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							
						少數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68,808	1,829,174	728,323	1,643,027	20,204	4,389,536
外幣折算差額	9	—	—	(4,980)	—	(12)	(4,992)
本期溢利		—	—	—	225,183	1,149	226,332
		—	—	(4,980)	225,183	1,137	221,340
已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9,000	513,000	—	—	—	522,000
發行股份成本		—	(8,521)	—	—	—	(8,521)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之所得款項	8	15	371	(57)	—	—	329
期內到期之購股權		—	—	—	1,137	—	1,137
購回本公司股份							
— 所註銷之股份面值	8	(518)	—	518	—	—	—
少數股東注資		—	—	—	—	19	19
購回一間附屬公司之股份		—	—	—	—	(2,067)	(2,06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8,127	—	—	8,127
分派二零零八年股息	15	—	—	—	(151,475)	—	(151,475)
		8,497	504,850	8,588	(150,338)	(2,048)	369,549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77,305	2,334,024	731,931	1,717,872	19,293	4,980,425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餘	少數 股東權益	合計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72,344	2,073,287	454,085	1,345,363	443	4,045,522
外幣折算差額		—	—	242,659	—	—	242,659
本期溢利		—	—	—	402,088	7,535	409,623
		—	—	242,659	402,088	7,535	652,282
根據購股權計劃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232	4,769	(1,836)	1,836	—	5,001
購回本公司股份							
— 所購回並註銷之股份面值		(3,714)	—	3,714	(3,714)	—	(3,714)
— 購回所付溢價		—	(231,183)	—	—	—	(231,183)
少數股東注資		—	—	—	—	102	102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224)	(224)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6,434	—	—	6,434
分派二零零七年股息	15	—	—	—	(168,793)	—	(168,793)
		(3,482)	(226,414)	8,312	(170,671)	(122)	(392,377)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68,862	1,846,873	705,056	1,576,780	7,856	4,305,4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535,719	623,720
已付利息		(13,636)	(25,771)
已付所得稅		(29,694)	(7,546)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u>492,389</u>	<u>590,40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資本開支		(420,340)	(587,1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181	10,293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6,155)	(18,615)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2,832	7,163
向一間聯營公司注資		—	(8,777)
墊付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19,538)	(14,727)
一間聯營公司償還貸款		20,126	14,663
已收利息		2,869	2,57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419,025)</u>	<u>(594,572)</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按購股權計劃發行新股份 之所得款項淨額	8	329	5,001
發行新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513,479	—
銀行借貸之所得款項		354,140	971,095
償還銀行借貸		(751,494)	(474,603)
少數股東注資		19	102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23	(79,627)
購回股份		—	(234,897)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15	(151,475)	(168,793)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224)
購回一間附屬公司之股份		(7,954)	—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u>(42,933)</u>	<u>18,054</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增加		<u>30,431</u>	<u>13,885</u>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5,712	309,5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差額		(4,419)	24,318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61,724</u>	<u>347,709</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通過其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綜合生產廠房從事生產及銷售汽車玻璃、建築玻璃、浮法玻璃及超白光伏玻璃產品。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以港元呈列，而港元即為本集團功能貨幣。

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元朗元朗工業村福喜街95-99號。

除另有註明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獲董事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此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相同。

中期所得稅按預期總年度盈餘所適用的稅率予以計入。

以下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實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此項經修訂準則禁止在權益變動表中呈列收入及支出項目（即「非擁有人的權益變動」），並規定「非擁有人的權益變動」必須與擁有人的權益變動分開呈列。所有「非擁有人的權益變動」須在業績報表中呈列。

實體可選擇在一份業績報表(全面收入報表)中，或在兩份報表(收益表及全面收入報表)中呈列。

本集團已選擇呈列兩份報表(收益表及全面收入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經修訂的披露規定編製。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此項準則要求採用「管理方法」，即分部數據須按照與內部報告所採用的相同基準呈報。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作出策略決定的董事。

商譽是由董事根據分部層面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期內有關購回一間附屬公司——信義玻璃(北美)有限公司的股份的商譽已分配至汽車玻璃分部。可呈報分部並無導致任何額外的商譽減值，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計量亦沒有額外的影響。並無相應重列二零零八年的比較數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披露」，此修訂新增有關計量公平值的披露規定及補充披露流動資金風險的現有原則，亦就計量公平值披露引入三層級系，並規定於級系中的最低層次就金融工具作出若干指定量化披露。該等披露將有助改善實體間有關計量公平值的影響的可比較性。此外，此修訂澄清並提高披露流動資金風險的現有規定，主要規定就衍生及非衍生財務負債分別進行流動資金風險分析。同時，須對財務資產作到期分析，此舉更能了解流動資金風險的本質及背景，本集團會將有關附加之披露呈列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上。

以下準則之修訂或詮釋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實行，惟現時與本集團無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借貸成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金融工具：呈報」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修訂)－「重新評估附帶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顧客忠誠計劃」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有關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汽車玻璃、建築玻璃、浮法玻璃及超白光伏玻璃產品。本集團確認之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收益		
商品銷售	1,624,303	1,865,363
建造合約收益	3,946	18,167
	<u>1,628,249</u>	<u>1,883,530</u>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u>2,395</u>	<u>1,944</u>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主要指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就多份合資格出口銷售合約而獲退回的多繳出口增值稅。多繳之相關出口增值稅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期間繳付。中國國家稅務局根據中國有關稅務法例批准該等退稅。所有退稅已在接收期間確認。

主要呈報方式－業務分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三個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汽車玻璃 — 製造及銷售汽車玻璃及相關膠邊零件。

建築玻璃 — 製造、銷售及安裝建築玻璃。

浮法玻璃 — 製造及銷售浮法玻璃及超白光伏玻璃。

收益包括來自該三項主要業務分部之對外收益。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分部業績如下：

	汽車玻璃 (未經審核)	建築玻璃 (未經審核)	浮法玻璃 (未經審核)	本集團 (未經審核)
收益				
分部總收益	870,206	264,450	733,790	1,868,446
分部間銷售	—	—	(240,197)	(240,197)
對外收益	870,206	264,450	493,593	1,628,249
分部業績	231,061	48,575	16,206	295,842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4,560
未分配成本				(34,408)
經營溢利				265,994
財務收入(附註13)				2,869
財務費用(附註13)				(10,20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	—	131	131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258,787
所得稅開支(附註14)				(32,455)
本期溢利				<u>226,332</u>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分部業績如下：

	汽車玻璃 (未經審核)	建築玻璃 (未經審核)	浮法玻璃 (未經審核)	本集團 (未經審核)
收益				
分部總收益	987,356	319,262	863,140	2,169,758
分部間銷售	—	—	(286,228)	(286,228)
	<hr/>	<hr/>	<hr/>	<hr/>
對外收益	987,356	319,262	576,912	1,883,530
	<hr/>	<hr/>	<hr/>	<hr/>
分部業績	265,727	61,201	147,489	474,417
	<hr/>	<hr/>	<hr/>	<hr/>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7,937
未分配成本				(25,727)
				<hr/>
經營溢利				456,627
財務收入(附註13)				2,986
財務費用(附註13)				(25,77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	—	16	16
	<hr/>	<hr/>	<hr/>	<hr/>
				433,858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所得稅開支(附註14)				(24,235)
				<hr/>
本期溢利				<u>409,623</u>

計入收益表之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
	汽車玻璃	建築玻璃	浮法玻璃	未分配	
折舊 (附註6)	43,146	18,640	58,330	791	120,907
攤銷					
— 土地使用權	1,344	348	2,038	269	3,999
— 無形資產	686	—	503	—	1,189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
	汽車玻璃	建築玻璃	浮法玻璃	未分配	
折舊	44,584	12,849	55,459	1,010	113,902
攤銷					
— 土地使用權	923	218	589	131	1,861
— 無形資產	703	—	—	—	703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該日止期間之資本開支如下：

	汽車玻璃	建築玻璃	浮法玻璃	未分配	本集團
資產	2,118,228	1,132,957	3,514,560	144,200	6,909,945
聯營公司	—	—	15,388	—	15,388
總資產	<u>2,118,228</u>	<u>1,132,957</u>	<u>3,529,948</u>	<u>144,200</u>	<u>6,925,333</u>
負債	<u>549,704</u>	<u>159,613</u>	<u>467,270</u>	<u>768,321</u>	<u>1,944,908</u>
資本開支	<u>30,367</u>	<u>6,738</u>	<u>421,349</u>	<u>140</u>	<u>458,594</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資本開支如下：

	汽車玻璃	建築玻璃	浮法玻璃	未分配	本集團
資產	2,109,146	1,147,658	3,031,319	193,926	6,482,049
聯營公司	—	—	15,889	—	15,889
	<u>2,109,146</u>	<u>1,147,658</u>	<u>3,047,208</u>	<u>193,926</u>	<u>6,497,938</u>
總資產	<u>2,109,146</u>	<u>1,147,658</u>	<u>3,047,208</u>	<u>193,926</u>	<u>6,497,938</u>
負債	<u>480,389</u>	<u>217,391</u>	<u>435,603</u>	<u>975,019</u>	<u>2,108,402</u>
資本開支	<u>113,090</u>	<u>140,513</u>	<u>295,355</u>	<u>10</u>	<u>548,968</u>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設備、存貨、應收款項及經營現金。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應付貿易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使用於可識別分部之指定借貸，但不包括一般借貸。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設備、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添置。

5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本集團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付款及其賬面淨值，其分析如下：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香港持有：		
介乎10至50年之租賃	2,838	2,876
於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介乎10至50年之土地使用權	<u>355,635</u>	<u>359,924</u>
	<u>358,473</u>	<u>362,800</u>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362,800	146,892
匯兌差額	(328)	9,954
添置	—	212,627
預付經營租賃付款之攤銷	<u>(3,999)</u>	<u>(6,673)</u>
	<u>358,473</u>	<u>362,800</u>

6 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

	在建工程	樓宇	廠房及 機器	辦公室 設備	總計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					
期初賬面淨值	723,297	735,344	2,501,984	11,406	3,972,031
匯兌差額	(465)	(643)	(2,270)	(9)	(3,387)
添置	494,085	3,308	10,323	924	508,640
完工後轉撥	(283,164)	101,991	181,121	52	—
出售	—	(2,236)	(8,694)	(669)	(11,599)
折舊	—	(14,416)	(104,674)	(1,817)	(120,907)
	<u> </u>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					
期末賬面淨值	<u>933,753</u>	<u>823,348</u>	<u>2,577,790</u>	<u>9,887</u>	<u>4,344,778</u>

7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本集團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貿易款項(附註(a))	546,542	511,581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b))	<u>(20,179)</u>	<u>(12,474)</u>
	526,363	499,107
應收票據(附註(c))	<u>68,430</u>	<u>76,383</u>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594,793	575,49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147,189</u>	<u>85,785</u>
	<u>741,982</u>	<u>661,275</u>

- (a)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30日至90日之信貸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至90日	432,297	458,850
91至180日	62,999	23,139
181至365日	35,451	14,274
1至2年	10,643	10,049
超過2年	5,152	5,269
	<u>546,542</u>	<u>511,581</u>

- (b)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c) 應收票據之期限介乎六個月以內。

8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0.1港元之 普通股份	股份溢價	總計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500,000,000</u>	<u>250,000</u>	<u>—</u>	<u>2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688,075,460	168,808	1,829,174	1,997,982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a) 153,000	15	371	386
期內註銷股份	(b) (5,178,000)	(518)	—	(518)
發行新股份	(c) 90,000,000	9,000	504,479	513,479
	<u>1,773,050,460</u>	<u>177,305</u>	<u>2,334,024</u>	<u>2,511,329</u>

附註：

- (a) 期內，本公司因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行使若干購股權，以每股2.15港元配發及發行153,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發行該等股份之所得款項總額約329,000港元。
- (b) 期內，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回的股份已經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按該等股份的面值相應減少。購回時就該等股份支付的溢價自股份溢價賬扣除。相當於已購回及註銷之股份面值之金額自本公司保留盈餘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0.10港元			
	的股份數目	每股最高價 港元	每股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代價 港元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5,178,000	2.22	1.96	10,973,000

- (c) 二零零九年六月，本公司以配售方式，按每股5.80港元配發及發行9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本公司之所得現金淨額為513,479,000港元。該等股份與當時已發行之股份在各方面均具有相同權益。超過該等股份面值之金額已自股份溢價賬增加。
- (d) 有關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變動及其有關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詳情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每股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每股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於一月一日	5.09	39,936	5.22	21,354
已授出	3.44	11,144	4.67	24,259
已行使	2.15	(153)	2.15	(2,327)
已失效	5.46	(2,383)	5.21	(1,757)
已到期	2.15	(4,197)	—	—
	<u>4.95</u>	<u>44,347</u>	<u>5.07</u>	<u>41,529</u>
於六月三十日	<u>4.95</u>	<u>44,347</u>	<u>5.07</u>	<u>41,529</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購股權可予行使(二零零八年：4,836,500份)。

於期間結束時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屆滿日期及行使價如下：

屆滿日期	每股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6.98	11,274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44	11,144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	4.67	21,929
		44,347

期內由獨立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利用畢蘇估值模式釐定已授出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平值。期內授出之購股權之價值乃基於以下假設計算：

授出日期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估值	1.08港元
於授出當日之股份價格	3.44港元
行使價	3.44港元
預期波幅	66.21%
無風險年利率	0.97%
購股權有效期	3年
股息率	5.81%

9 儲備－本集團

	法定公積金	企業發展 基金	外匯折算 儲備	股本儲備	購股權 儲備	物業重估 儲備	資本贖回 儲備	總計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43,304	45,908	403,095	11,840	18,767	624	4,785	728,323
外匯折算差額	(221)	(42)	(4,717)	—	—	—	—	(4,98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	—	—	—	(1,194)	—	—	(1,194)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之價值	—	—	—	—	9,264	—	—	9,264
股份回購註銷(附註8)	—	—	—	—	—	—	518	518
	<u>243,083</u>	<u>45,866</u>	<u>398,378</u>	<u>11,840</u>	<u>26,837</u>	<u>624</u>	<u>5,303</u>	<u>731,931</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243,083</u>	<u>45,866</u>	<u>398,378</u>	<u>11,840</u>	<u>26,837</u>	<u>624</u>	<u>5,303</u>	<u>731,931</u>

10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本集團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款項(附註(a))	255,437	192,116
應付票據(附註(b))	461,077	277,823
	<u>716,514</u>	<u>469,939</u>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88,700	409,352
	<u>1,105,214</u>	<u>879,291</u>

附註：

(a)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至90日	241,748	177,044
91至180日	9,932	8,754
181至365日	1,375	2,103
1至2年	1,726	3,121
超過2年	656	1,094
	<u>255,437</u>	<u>192,116</u>

(b) 應付票據之到期日介乎六個月以內。

11 銀行借貸－本集團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		
無抵押	609,673	734,079
減：即期部分	<u>(302,890)</u>	<u>(250,000)</u>
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306,783	484,079
流動		
無抵押	199,401	472,391
非流動借貸之即期部分	<u>302,890</u>	<u>250,000</u>
呈列為流動負債	<u>502,291</u>	<u>722,391</u>
銀行借貸總額	<u>809,074</u>	<u>1,206,470</u>

銀行借貸以本公司所提供之公司擔保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之相互擔保作為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之期限如下：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502,291	722,391
一至兩年間	168,281	291,717
二至五年間	138,502	192,362
	<u>809,074</u>	<u>1,206,470</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下列貨幣列賬之銀行借貸賬面值如下：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510,931	680,847
人民幣	—	227,480
美元	298,143	298,143
	<u>809,074</u>	<u>1,206,470</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結算日之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美元	港元	美元	人民幣
銀行借貸	1.6%	1.7%	1.7%	2.9%	5.5%

12 按性質分類之支出

計入銷售成本、出售及推廣成本以及行政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折舊及攤銷	127,101	116,466
僱員福利開支	126,377	150,774
存貨成本	807,674	821,766
其他銷售開支(包括運輸及廣告成本)	56,336	97,586
就土地及樓宇支付之經營租賃開支	2,168	1,96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825	(43,947)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14,513	(157)
其他支出－淨額	327,304	313,753
	<u>1,467,298</u>	<u>1,458,207</u>
銷售成本、出售及推廣成本以及行政開支之總額	<u>1,467,298</u>	<u>1,458,207</u>

13 財務收入及財務費用

財務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短期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119	2,571
墊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750	415
	<u>2,869</u>	<u>2,986</u>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銀行借貸之利息	13,636	25,771
減：經在建工程資本化之利息開支	(3,429)	—
	<u>10,207</u>	<u>25,771</u>

14 所得稅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757	6,691
— 中國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	30,595	9,019
— 海外稅項	5,622	8,781
遞延所得稅	(4,519)	(256)
	<u>32,455</u>	<u>24,235</u>

15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已付二零零八年度末期股息每股股份9.0港仙 (二零零七年：10.0港仙)	151,475	168,793
每股股份6.0港仙(二零零八年：11.0港仙)之中期股息	<u>106,383</u>	<u>185,539</u>
	<u>257,858</u>	<u>354,332</u>

附註：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此中期股息不會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應付股息中反映，但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之分配中反映。

16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期已發行之股份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225,183	402,088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1,696,202	1,690,332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13.3	23.8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須假設兌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之股份而調整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本公司已攤薄潛在股份乃購股權。購股權之調整須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幣值而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本公司股份之每年平均市價)收購之股份數目。上述計算所得之股份數目乃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及用以釐定 每股攤薄盈利之溢利(千港元)	225,183	402,088
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1,696,202	1,690,332
購股權調整(以千份計)	764	8,746
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1,696,966	1,699,078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13.3	23.7

17 資本承擔－本集團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入賬惟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1,207,391	646,092
已授權但尚未訂約	318,562	—
	<hr/>	<hr/>
已授權但尚未訂約	1,525,953	646,092
	<hr/> <hr/>	<hr/> <hr/>

18 業務合併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信義玻璃(北美)有限公司向少數股東購回其股份，代價為1,274,000加拿大元。因此，本集團於該附屬公司之權益由58.3%增加至70.0%。

19 結算日後事項

除本綜合賬目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發生任何其他重大事項。

業務回顧

金融海嘯造成的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業績表現疲弱，出口及國內銷售在第一季面對需求整體大幅減少的壓力，顧客要求大幅價格下調，其中浮法及超白光伏玻璃更經歷多年來最差的經濟環境，期間集團的主要出口產品—供替換市場用的汽車玻璃在經濟逆轉環境下仍保持一定的總需求量，而浮法玻璃總部位於全國需求量最大之一的廣東省，所以集團整體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仍錄得合理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市場環境波動非常及競爭激烈，行業須面對環球經濟轉弱。然而，本集團藉著加強規模經濟效益及提供多元化玻璃產品的優勢，加上靈活的營運策略以配合國家對不同行業的優惠扶持政策，所以業務仍能達到合理的盈利能力水平。

出口市場波動－增加中國的內銷

出口市場經歷了去年第四季及今年第一季的恐慌及客戶寧用累積庫存亦不訂購新貨品的壓力後，在主要國家的刺激性貨幣政策下，企業面對的信貸緊縮情況得到舒緩，全球經濟自今年第二季起逐漸穩定。集團取得海外客戶的訂單亦在第一季尾開始回升，而第二季度更因玻璃產品的再庫存效應產生理想的訂單量。

同時，為減輕海外尤其北美洲市場對業務的影響，本集團已積極開拓中東、非洲、東歐及中國內銷不同玻璃產品的市場。對比二零零八年同期，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中華市場營業額佔本集團期內總營業額的比例上升了1.6個百分點至約50.3%，達約819,100,000港元。

中國的經濟刺激措施效應

二零零九年初，中國政府對多個主要行業提供相對的經濟扶持政策，對汽車業而言，其減低對1.6公升排放量或以下的新車銷售稅至5%及汽車、摩托車下鄉政策，均對汽車玻璃需求產生正面效應，有助增加需求，逐漸抵銷經濟低潮對汽車玻璃業務帶來的壓力。

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中國的刺激性貨幣政策鼓勵國內銀行增加對商業的借貸額度而令借貸量超過七萬億人民幣，其資金流帶動房地產需求、建築項目，以及零售市場需求上升，令建築玻璃業務從二零零九年第一季的歷史低谷反彈至原有水平。而國內汽車玻璃替換市場需求亦改善不少。

受惠汽車玻璃及建築玻璃產品需求回升，及減少浮法玻璃生產線導致浮法玻璃供應減少，浮法玻璃的需求亦從二零零九年第一季的低谷回復至現在的高水平。但為了減輕可能出現的高油價風險，本集團會對浮法玻璃的重要成本之一「重油」的價格回升，實行適當的風險管理。

受到疲弱的歐洲市場影響，超白光伏玻璃行業面對多年來最差的經營環境，影響了集團超白光伏玻璃業務的業績。但是，董事預期中國的可再生能源法案下的「金太陽」計劃，可望對太陽能的運用帶來正面鼓勵。

業務展望

在2009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強化整體營運管理能力以應付新的挑戰，並會按中國經濟政策、新的建築業節能標準及再生能源法案，在長三角及珠三角籌建新的工業園，重點發展上游浮法玻璃、環保節能和太陽能相關的技術及玻璃產品，以應付預期市場對浮法玻璃、低幅射鍍膜玻璃、雙層中空玻璃及太陽能相關玻璃的強大需求。

本集團在長三角籌建的蕪湖新工業園一期，包括超白浮法玻璃生產線、超白光伏玻璃生產線、太陽能薄膜導電TCO生產線及建築用的Low-E鍍膜玻璃生產線，將會在2009年下半年度作商業投產，這將有助於加強我們在長三角市場的佔有率。

本集團在安徽省蕪湖市的新工業園的浮法及超白光伏玻璃生產線將會使用天然氣作為能源，主要由於天然氣的價格對比重油較便宜及穩定，本集團將會尋找更多低成本的能源及新原材料以優化本集團的毛利。另外，本集團將繼續憑藉豐富的營運經驗及改善製造流程，提升生產效益及成品率，從而降低整體生產及能源成本。

回顧期內，本集團以積極進取的態度面對各種挑戰，悉力把握市場上的變化與商機。董事對本集團之未來業務發展充滿信心，並將繼續堅持本集團已具成效之策略繼續發展業務，目標是保持增長及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全球玻璃市場佔有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受環球金融海嘯爆發影響，本集團業務陷入歷史低谷，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業務下跌。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純利分別為約1,628,200,000港元及225,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約13.6%及44.0%，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營業額及純利分別為1,883,500,000港元及402,100,000港元。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營業額下跌，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首季汽車玻璃出口之海外市場去庫存效應，以及市場對建築玻璃及浮法玻璃之需求下降所致。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由於歐洲國家之經濟環境疲弱，超白光伏玻璃之銷售亦告減少。

隨著主要國家採取刺激性貨幣政策，以緩和企業的信貸緊縮情況，二零零九年第二季之環球經濟逐步回穩。自首季末起，海外市場對本集團汽車玻璃之需求持續改善。

中國在二零零九年推出扶持汽車工業的刺激經濟措施，自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尾以來，國內對汽車玻璃、建築玻璃及浮法玻璃之需求增加，減輕了二零零九年首季需求顯著下跌之不利影響。

毛利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市場陷入困境，本集團面對大幅減價的壓力，尤以浮法玻璃的價格下調幅度最大。然而，鑑於原材料成本降低，第二季市場環境轉好，加上二零零九年六月起出口退稅增加2個百分點至13%，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毛利率只略為下降6.2個百分點至28.4%。

其他收益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益約為102,600,000港元，而二零零八年同期則約為29,400,000港元。其他收益為中國就多份合資格出口銷售合約而退回之多繳出口增值稅。多繳之出口增值稅乃在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期間繳付。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行政開支增加約168.3%至約172,000,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期間之匯兌虧損約5,8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收益43,900,000港元)、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約14,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撥回減值200,000港元)、固定資產減值約10,2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及研發開支增加約10,700,000港元所致。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費用減少約60.4%至約10,200,000港元。減幅主要由於期內銀行借貸減少所致。部分與購置中國安徽省蕪湖市工業園之廠房及機器有關之利息開支已被資本化，惟該等開支於期內新生產線投產時已支銷。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中3,400,000港元之利息開支撥作在建工程成本而被資本化。

未計利息及稅項前盈利(「EBIT」)及經營溢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EBIT較二零零八年同期減少約40.8%。該減幅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營業額及純利之減幅一致。

稅項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稅項為32,500,000港元，實際稅率由5.6%顯著上升至約12.5%，主要原因是退回多繳之出口增值稅需繳納所得稅。

期內純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純利約為225,2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減少約44.0%。期內之純利率由二零零八年同期之21.4%下降至約13.8%，主要由於市場環境困難，導致營業額及售價下跌所致。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盈利能力達到合理水平，故董事欣然建議及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二零零八年：11.0港仙)。有關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所有股東。

因此，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本公司股份之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動用合共約458,600,000港元購置廠房及機器、土地使用權，以及在本集團位於中國之工業園興建廠房及設立浮法玻璃生產線。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約224,900,000港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資金之主要來源包括來自經營業務所得現金、由香港及中國主要銀行提供之信貸額及二零零九年六月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共552,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約為492,4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90,4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468,6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434,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合共約809,100,000港元。淨負債比率(按淨銀行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減至約6.8%，而二零零八年年底則約為17.8%。減幅主要由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九年六月使用配售新股的資金歸還部分銀行借貸所致。

財資政策及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歐元、澳元及港元結算，而業務主要位於中國。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以人民幣及港元結算，年利率介乎1.6厘至1.7厘。因此，本集團之外匯波動風險微小，未曾因匯兌波動而對其業務或現金流量造成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本集團可能會在適當時候使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8,311名全職僱員，當中8,268名駐守香港及中國，另43名駐守其他國家。本集團致力與僱員保持良好工作關係，並向僱員提供充足之最新業務知識培訓，包括本集團產品之應用及與客戶維持長期關係之技巧。本集團僱員所享有之酬金福利具競爭力，與行業慣例一致。僱員可於本集團考慮其業績及個別僱員的優秀表現後享有酌情花紅。

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參與規定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該等計劃由有關中國政府機構管理。本集團所有香港僱員均受根據適用法例及規定按強制性公積金之規定而採納之退休計劃所保障。

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董事可酌情邀請任何僱員及計劃所載之其他經挑選參與者接納由本集團授出之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截至本公佈刊發日期期間，已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六日、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8,520,000份購股權、13,552,000份購股權、24,258,600份購股權及11,144,000份購股權，而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有約44,347,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二零零九年六月，本公司以配售方式配發及發行90,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13,479,000港元，為本集團提供了額外資金作擴充業務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項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適用之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所有董事亦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惟本公司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上述中期業績。

發表中期報告

本集團載有所有上市規則規定之相關資料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所有股東及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內。

承董事會命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李賢義，榮譽勳章
主席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13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為李賢義先生（榮譽勳章）、董清波先生、董清世先生、李聖根先生、李友情先生、李文演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清涼先生、李清懷先生、施能獅先生及吳銀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廣兆先生（銀紫荊星章）、王則左先生及王英偉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